

# 维护性权利,反对性混乱\*

——对赖希的“性革命”思想之研究

陈学明

**内容摘要:**本文围绕着赖希的“性革命”理论着重剖析了他以下几个方面的思想:他如何要求人们正确地对待婚姻,把婚姻理解成“让实际爱情合法化”,提出通过“使婚姻性爱化”,来实现婚姻关系持久化;他如何要求人们正确地对待青少年和性权利,在强调必须维护青少年的性权利的同时,又竭力反对青少年在性爱问题上的杯水主义;他如何要求人们正确地对待家庭,一方面提出“性革命”始于“消灭家庭”,另一方面又强调所谓“消灭家庭”就是要用“自然的家庭”来取代目前这种“强制性的家庭”;他如何要求人们正确地对待性道德,在批评目前“性道德”的核心是实施禁欲主义,提出建立以“自我调节”而不是以“强制性调节”为主要内容的新道德的设想。文章提出,在当今中国包办婚姻和“性混乱”都依然同时存在,在这种情况下,了解一下赖希的“性革命”理论是很有意义的。

---

\* 本文是下述研究项目的成果:教育部重点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基地复旦大学当代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中心项目“苏东剧变后西方马克思主义者对马克思主义当代意义的研究”(批准号为:02JAZJD720006);教育部应急委托课题“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与世界社会主义发展研究”(批准号为:2008JYJW018);上海市重点学科“当代国外马克思主义”(项目号 B103)。

**关键词:**性革命 性爱化婚姻 青少年的性权利 杯水主义 消灭家庭 性道德 自我调节的性格结构

赖希是一个已经过世达半个多世纪的“弗洛伊德主义的马克思主义”者,他的《性革命——走向自我调节的性格结构》一书更是出版于70多年前,但我们认为在当了解和研究赖希其人和其书很有现实意义。他的“性革命”理论起码有两个方面的积极作用:其一,可以为人们进一步争取真正的“性权利”提供思想武器。现在人们普遍认识到,在我们中国,封建主义的包办婚姻并未根除,浸透着铜臭味的各种形式的买卖婚姻还相当严重地存在着,用权力占有性爱、用金钱收买性爱的现象非常普遍,不少人将婚姻变为交易,将两性变为杯水,将爱情变为消费,人们确实还未完全获得应有的性权利,还未充分享受到“寓于爱情中的自然的幸福”。在这种情况下,探讨一下赖希性爱观是很有启发的。其二,可以促使一些热衷于“性放纵”的人对自己的行为做出反思。性压抑、性禁锢往往是与性放纵、性混乱交织在一起的。正当需要人们进一步冲破包办婚姻、买卖婚姻、权力婚姻的桎梏之际,有些人盲目地、歪曲地追随西方“性解放”、“性开放”思潮,一味追求不受任何法律、道德和习俗约束的肉体快感以弥补精神空虚,出现了赖希所谴责的那种“性混乱”、“性犯罪”。在这种情况下,让他们和所有的人们一起了解一下被奉为“性解放”、“性开放”思潮的理论奠基人原始的真实观点,是会有所裨益的。

当然,在赖希的“性革命”理论中充满着荒诞不经的观点,他的理论常常被那些激进的“性开放主义”者所利用也绝不是偶然的。但对于赖希,我们可以批评他,但不可以不知晓他,因为他的理论确实可从正面、反面、侧面启迪我们。这里,我们围绕着赖希对婚姻、青少年的性权利、家庭、性道德等若干问题的论述,对他的“性革命”理论作一初步的剖析。

## 一、如何对待“婚姻”

赖希把对性的需求视为人的主要的需求,并提出了“生活幸福的核心是性欲的幸福”<sup>①</sup>的著名命题<sup>②</sup>。在他看来,当今人类要满足自己的性需求面临着许多障碍,需要破解许多难题,如果这些障碍不突破,这些难题不解决,那么人类充分享受自己的性快乐就是缘木求鱼,一句空话。当今的婚姻制度就是第一个障碍,婚姻问题就是第一个难题。那么人类究竟如何对待婚姻呢?让我们对赖希为人类实现性需求的设计的研究,从对他有关婚姻的论述的探讨开始。

婚姻究竟是什么?赖希指出,在律师看来,婚姻是男女两性建立在证书基础上的联合。但这一用法律语言对婚姻的表述并没有道出婚姻的实质。还是一些精神病学家对婚姻的表述是正确的,他们把婚姻说成是“男女两性基于性吸引力的感情结合”。对精神病学家来说,如果一对配偶除了一纸结婚证书之外,其他毫无共通之处,婚姻便不成其为婚姻。所以,律师看重的是“证书”,而精神病学家看重的是性吸引力。“只有当男女两性相爱,彼此关心,生活在一起,并且将这种关系扩展为有孩子的家庭时,婚姻才是存在的。”“婚姻就是一种性关系,不论有无结婚证书。”<sup>③</sup>证书不过是双方一致同意,共同培养和完成的那种的正式肯定而已。是否存在着事实上的婚姻,是由夫妻双方感情决定的,而不是取决于有没有证书。结婚证书的作用仅仅在于“保护妇女不受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XXVI.

② 对于赖希如何论证人的性需求是人的核心需求,以及如何论证实现这种需求对个人以及对社会的意义的,请参阅本人发表于《晋阳学刊》(2010年第4期)上的《人类究竟为什么要实现性爱?——评威廉·赖希对“性革命”意义的论述》一文。

③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p. 120 - 121.

男子任何不负责任行为的危害”。“在这方面,结婚证书起了作用,但是也仅仅是在这方面。”<sup>①</sup>赖希要人们正视“婚姻”概念的“合法(书面)内容”与“实际内容”之间的矛盾。

在赖希看来,这里最重要的要明白人们为什么要结婚?当向人们提出这一问题时,人们总是躲躲闪闪。但实际上,人们心里是十分清楚的。“在性羞怯人们的潜意识中,一张合法的结婚证书不过是性交许可证罢了。”“每个人都知道,‘我们想要结婚’实际上意味着‘我们想要交媾’。”<sup>②</sup>从一定意义上,人们之所以想要结婚,就是为了过性生活而且合法地过性生活。这里必须触及的核心是“让实际爱情合法化”<sup>③</sup>。这一点在“战时婚姻”是表现得特别清楚,一对情侣想在男方奔赴前线前享受一下性交媾的欢乐,于是就涌进市政厅领取结婚证书。他们想在久别之前使彼此幸福,但是不经法律许可又不敢这样做,就选择领取结婚证书。

赖希认为,现在的问题是现行的婚姻制度千方百计地掩盖人们结婚的目的和歪曲婚姻的本质。现行的婚姻制度是一种强制性的婚姻制度,这种制度把婚姻与传宗接代联系在一起,进而又与财产的继承联系在一起。“通过把继承权与生育结合在一起,那种可恶的婚姻问题牢固地植根于性生活中了。”<sup>④</sup>结婚了当然要过性生活,而性生活是为了生儿育女,而生儿育女又直接涉及到财产的继承问题。实际上,说到底这种婚姻制度是建立在经济利益的基础之上的,即人们出于经济的动机去寻找配偶并与之结婚,也可以说是出于经济的动机才与人发生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21.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20.

③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20.

④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34.

性关系。“两个人之间性的融合不再是一个性的问题。”甚至还有这样的说法,“婚姻的本质是孩子,而不是性生活”。赖希指出,这种说法“从婚姻的经济方面来说是对的,从持久的性关系来说则不然”<sup>①</sup>。这是性与经济利益的结合,“因性与经济利益的结合,导致了爱情生活的彻底堕落和野蛮化”<sup>②</sup>。这种婚姻制度最主要的标志是“要求妻子在婚前保持贞洁,在婚后保持忠诚”。赖希引用一个名叫格鲁伯的德国性卫生学家的一段话,来说明这种婚姻制度是完全出于经济和政治的目的才要求妻子保持忠诚的:“我们必须把妇女的贞洁看作是最高具有的民族意义的善,因为它为我们真正成为自己的父亲,为我们为自己的自由辛苦劳动提供了唯一的保证。没有这个保证,就不可能有一种安全的、亲密的家庭生活,而后者乃是人民和国家繁荣的必要基础,正是出于建立家庭生活的需要,而不是出于男人的利己主义的任性,法律和伦理学才更强调女人婚前的贞洁和婚后的忠诚。女人缺少约束比男人缺少约束要招致更大的危害。”<sup>③</sup>赖希强调,这种强制性的婚姻制度本身就构成了“性生活矛盾的基础”,即人们过性生活是为了获取快乐还是为了实现某种经济利益之间的矛盾。这种婚姻制度所产生的必然结果就是对性的否定。“独裁主义的婚姻机构阻碍着人们认识性满足的重要性,它意味着对性的否定。”<sup>④</sup>试想一下,如果性行为只是被看作生育的手段的话,那么一个家庭想生5个孩子,这个家庭的夫妇之间只要发生5次或足以保证生育5个孩子的性交次数就够了,而实际上,“人性所作的安排,使人即在没有任何结婚证书时也感觉到性激动并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47.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35.

③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34.

④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39.

想发生性交”<sup>①</sup>,这难道不是很荒唐吗?赖希认为,要走出这种强制性的婚姻制度的有效途径是把性生活与生育分开,重新回到人们最本真的结婚的宗旨上来。

在批评这种强制性婚姻的过程中,赖希提出了如何正确看待婚外性生活的问题。他反对像恩格斯所指出的那样,“‘用妓院的眼光’看待婚外性生活”<sup>②</sup>。他认为,首先必须明确,婚外性生活是这种强制性婚姻制度的产物。当一对夫妇被禁锢在没有爱情的婚姻之中,当他们根本无法在自己的配偶那里获取真正的性快乐之时,唯一的出路就是或明或暗地在婚外寻找新的性伙伴,即在新的“红颜知己”那里获得性快感。在这一意义上,这种婚外情是对强制性婚姻制度的“补充”<sup>③</sup>。赖希对此给予充分的理解,他指出,在强制性婚姻制度还顽强地存在的情况下,处于婚姻状态下的男女要想脱离自己的婚姻是十分困难的,即使能够脱离也要经过一个漫长而又痛苦的过程,他或她与自己的配偶过性生活已索然无味,而内心性欲望依然十分强烈,此时一遇上倾心相爱者,就好像干柴碰上烈火,与对方发生性关系是十分自然的,而且往往这种性行为能使当事者得到在婚姻内所从来也没有享受过的最大程度的满足。在赖希看来,只要强制性的婚姻制度存在着,这种“婚外情”也是永远消灭不了的。他还特别强调,不能把人们的“婚外情”与强奸、嫖娼等混为一谈。固然强奸、嫖娼的出现与“婚外情”一样都与强制性的婚姻制度有关,但是前者所发泄的是作为“次级冲动”的性冲动,与一个毫无感情的对象发生性行为,或者用金钱或者用暴力“占有”性对象,是没有什么真正的幸福可言的,而后者所实现的是处于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38.

② 参见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46.

③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35.

“生物核心层”上的性冲动,它建立在“两情相悦”的基础上,当然给人以真正的享乐。他这样说道:“以下两种性饥饿的男人是截然不同的:一种是仅仅为了满足自己的性欲而强奸一名妇女,或是灌醉后诱奸;一种是两个独立的男女进行的性交,他们完全意识到自己的性行为,并能够享受它的快乐,他们在假期中一起度过仅仅一个甜蜜的夜晚。下面两个男人的情况也是不同的:一个男人到处寻花问柳,不负责抛弃自己的妻子和孩子;另一个男人有正常的性功能,无法解除不堪忍受的婚姻,在与另一个女人有了秘密的快乐的性关系(婚外情)后,却觉得原来不堪忍受的婚姻变得可以忍受了。”<sup>①</sup>赖希告诫处于强制性婚姻制度下的人们,当在婚姻内无法得以性满足之时,应选择去寻找“两情相悦”的“红颜知己”,而不应利用自己的金钱去“购买”性对象,更不应依靠暴力强行与人发生性关系。

赖希承认目前的婚姻关系还只能是以一夫一妻制为主导,他也无意马上解体这种一夫一妻制。但与此同时他又指出,事实上这种以一夫一妻制为形式的婚姻关系正面临解体的危险。在他看来,问题在于要探讨为什么这种以一夫一妻制为形式的婚姻关系当今正处于风雨飘摇之中?他认为,婚姻不自由是造成一夫一妻制婚姻面临解体的主要根源。由于婚姻不自由导致“并不相爱的人硬凑合在一起”,而“凑合夫妻”之间的性生活肯定是不和谐和幸福的。他们往往出于道德或经济的原因仍维持着夫妻关系。但这样的夫妻关系是不能持久的,夫妻双方都会耐不住寂寞和痛苦而去“寻花问柳”。这样原有的夫妻关系或者名存实亡,或者干脆解体。对于性满足与一夫一妻制婚姻之间的关系,他是这样论述的:“已经表明,具有性欲满足能力的人要比那些性欲功能混乱的人更能适应一夫一妻制。但他们的恪守一夫一妻制不是由于一夫多妻(或一妻多夫)的冲动受到禁忌或出于道德主义的

---

<sup>①</sup>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202.

考虑,而取决于与同一个配偶的性和谐。但如没有合适的配偶(这在今日的性生活条件下已是司空见惯),一夫一妻倾向就转向反面,即变得不加控制地寻找合适的情人。如果这样的配偶找到了,一夫一妻制也就同时恢复了,并且随着性和谐与性满足的持续,它也能持续下去。一心想寻找情人是由于在自己的配偶那里得不到充分的欢乐,或者忽视了这种欢乐。假如夫妻关系已失去了新鲜感,或者另一个伴侣可望带来更大的欢乐,它就不可避免地瓦解。”<sup>①</sup>

赖希不认为人们的性行为可以朝三暮四,像选购商品一样,“试试货色”,“尝一尝”,他也认为必须有“持久的性关系”。在他看来,由于“实际婚姻是持久的性关系的原型”,所以婚姻对当今人类来说还是必需的。“没有转变成为婚姻的持久性关系,一般不会永远保持下去。”<sup>②</sup>他通过把人与一般的动物相比较来说明就人而言需要建立持久的性关系。人不同于一般的动物,人是“万物之灵”,但实际上“‘人优越于动物’在性问题上站不住脚的”,在一定意义上“人比动物更像动物”,因为人与动物相比,“并不是性欲更弱,而是性欲更强”<sup>③</sup>。赖希在指出这一点以后则进一步强调,人与动物毕竟不同,人具有“崇高性”,这种“崇高性”的一个突出表现是人一直企图使自己的性行为朝着“更高的形式发展”,它不满足于像一般的动物一样“乱交”,而是企图克服在性生活上的“无政府状态”。“这一点是绝对不能忽略的,因而人必定不同于动物,而且由于人的‘崇高称呼’,必须把婚姻作为性关系的‘最高形式’保持下来。”<sup>④</sup>这种持久的性关系还有一个优点是,“无须经常寻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7.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32.

③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34.

④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33.



找合适的性伙伴,这样就会腾出时间和精力去取得社会成就”。<sup>①</sup>那么,人究竟如何来维持人所特有的这种作为持久的性关系的“原型”和“最高形式”的婚姻呢?赖希认为,“持久的性关系的社会前提应该是妇女的财政独立、社会照看和养育她的子女、没有任何经济利益的干预”<sup>②</sup>,而更重要的是来源于夫妇双方深厚的感情。暂时的性关系可以没有感情,但持久的性关系缺少感情是无论如何不行的。“最明显地表现在一小时或一夜风流上的暂时性关系,与持久关系的区别在于,缺乏对性伙伴的体贴。”在持久的性关系中,“对过去快乐的感激和与预期的性快感有关的忠诚这两种感情加在一起,便构成自然的爱情关系的基本要素”<sup>③</sup>。赖希列出了建立持久性关系的若干前提,择其要者有:具有完全的情欲亢进能力,即体贴与性行为之间不存在差距;不压抑任何不高尚的性冲动;绝对肯定性行为和生生活乐趣;具有与伙伴建立理智的伙伴关系的能力。<sup>④</sup>在列出这些前提后,赖希又指出实际上在婚姻关系中满足这些条件是十分困难的,关键在于,“每一种性关系都会有或长或短的性吸引力衰退甚至冷淡时期”,总是存在着“性厌倦与对性伙伴的日益加深的体贴依恋之间的冲突”<sup>⑤</sup>,而所有这一些对持久的性关系构成了重大威胁。赖希认为,在这种情况下,是对夫妻双方原有的感情的重大考验。每一个人都会受到伴侣以外的新的性刺激,当两情相浓时,这些外部刺激是不起什么作用的。“如果现有的性关系是令人满意的”,来自外部的刺激所产生的情欲最初是“无关紧要的,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25.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22.

③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23.

④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25.

⑤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26.

并且能够像意识它那样成功地压制下去”，“如果这种压制是基于性机制的考虑而不是道德考虑，它显然是不那么有害的”<sup>①</sup>。他的结论是：“性伙伴在性行为 and 体贴上愈是融洽，则性关系破裂的频度愈小，程度愈轻。”<sup>②</sup>而如果夫妻双方有一方已经出轨了，另一方也千万不能“让道德的禁律掺杂期间”，这样“冲突就较为缓和”，原有的婚姻关系可以得到补救。赖希提出夫妻之间未出轨的一方应对于出轨的一方给予充分的理解，既然“人们不会想起责备一个人不想无限期地穿同一件衣服或吃同一样食物”，那么也就没有必要去责备一个人不想与同一个人发生性关系，“重要的是不要让一般的醋劲儿转变为私人占有，而且要承认对另一个伙伴的情欲是自然和不言而喻的。”<sup>③</sup>如果未出轨的一方能够正确处置，那么出轨的一方完全有可能回心转意，“爱情之花尚未枯萎的伙伴”会重新回到你的身边。“这时，由于对原来的伙伴负罪感，会很容易打消与另一个人发生关系的企图。”<sup>④</sup>

赖希通过对婚姻的研究提出了“使婚姻性爱化”的建议<sup>⑤</sup>。他认为，如果说人们之所以要去结婚是为了“让实际爱情合法化”，那么结了婚以后所要做做的就是“使婚姻性爱化”。既然人们拼命要冲进婚姻这个“围城”，那么进去以后又为什么不好好地经营，从而使自己充分享受呢？大多数夫妻关系之所以不美满，是因为性欲得不到满足，那么也只有想方设法使双方的性欲得到满足才能“拯救婚姻”、“拯救一夫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27.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26.

③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28.

④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30.

⑤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49.

一妻制”。事实非常清楚地摆在人们面前：“建立在满足性欲基础上的夫妻生活,的确优于性欲得不到满足的夫妻生活。”<sup>①</sup>只要人们正视这一点,人们就知道应当如何去做了。

从上面赖希对婚姻的论述中可以看出,他对婚姻的态度确实并不像当今一些“性放纵”者所推崇的那样,从而完全是消极的。他把婚姻理解成是“让实际爱情合法化”,他要求“使婚姻性爱化”是正确的。他反对将婚姻关系完全建立在经济利益之上,反对用金钱购买爱情,用权力占有爱情,把婚姻关系变成一种交换关系,是极有针对性的。他提出只有让人们在婚姻内充分地享受性快乐,使人们过一种“寓于爱情之中的自然的幸福”,才能维护一夫一妻制婚姻,才能使婚姻关系持久化,是一种富有启发性的见解。他一方面主张性爱应当完全自由和给予满足,另一方面又反对性犯罪、性混乱,并提出只有实施性自由和性满足,才能杜绝性犯罪和性混乱,更是使人面目一新。英国学者 D. 博特拉曾经这样说道,目前流行的这种轻率的对于婚姻的态度,沉湎于群居,这与“赖希在婚姻问题上的立场与观点大相径庭”,“赖希早已提出,道德主义与色情至上是同一个硬币的两个侧面,它们都作为性混乱的形式产生于负罪感所支配或置罪恶于不顾的性格结构的土壤中。所以我们必须看到,在目前这场改革道德和生活方式的革命中存在着极大的混乱,健康与不健康的東西交织在一起,要实现真正的性革命必须反对 T. 菲利普森所说的那种‘纵欲主义’。在这种混乱的局面下,再也没有比赖希所提出的、作为他的整个社会学理论基础的、关于性混乱与性解放之间的质的区别,更能有价值地帮助人们保持清醒的头脑了。”<sup>②</sup>D. 博特拉对于赖希关于性与婚姻的观点的理解,以及对于赖希的这些观点同西方“性放纵”者的所作所为之间的区别的揭示,基本上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49.

② David Boadella, *Wilhelm Reich: The Evolution of His Work*, London, 1985, pp. 96 - 97.

是入情人理的。但是在对赖希有关婚姻的观点给予充分肯定以后,我们还必须指出,赖希有关婚姻的观点也不是无懈可击的,其中也包含着众多理想主义甚至错误、消极的成分,例如他对“婚外情”的态度就不能完全接受。

## 二、如何对待“青少年的性权利”

赖希认为,实现人的性需求所面临的第二个难题是如何对待青少年的婚前性生活,在他看来,人类在维护青少年的性权利所要突破的障碍远甚于维护成年人的婚姻自由。正如罗宾逊所指出的:“赖希的所有作为心理学家、社会理论家和政治评论家的著作,都不约而同地得出了一个简单的结论:需要进行一场永远维护青少年性权利的革命。”<sup>①</sup>赖希所提出的“性革命”的核心就是维护青少年的性权利。而事实上,在赖希所提出的所有满足人的性需求的主张中,让青少年在婚前就享受性快乐的主张所面临的批评最多,所产生的消极影响也最严重。

在赖希看来,维护青少年的性权利之所以如此重要,主要在于现存社会的一切罪恶与腐败都是由对青少年实行禁欲主义所引起的。本来,青少年的自然性欲是神圣的,但现在这种自然性欲遭到严重的侵犯。社会对青少年的性压抑的严重性和残酷性超过了对社会任何一个阶层的性压抑,而对青少年性压抑所带来的危害也超过对其他任何社会阶层的压抑。他说:“权力社会极其关心抑制青少年性欲。这种抑制对于产生顺民以维持强制性婚姻和家庭是必不可少的。”<sup>②</sup>他还说,极权主义社会的特点就是“不让青少年知道他们真正的生活是什么样的”,“因而他们要么浑浑噩噩,得过且过,要么盲目服从”,“然而革命

---

① Robison, *Freudian Left*, New York, 1970, p. 134.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06.

青年知道自己的需要是享受生活乐趣,所以他们有最大和最持久的热情”,“所谓‘年轻’和‘独立’,还意味着对性持肯定态度”<sup>①</sup>。他还提出,实现人的性需求的途径有许许多多,涉及其他问题可能还存在着这样那样的争论,但触及到维护青少年的性权利,人们的观点空前的一致,即都持反对态度。他说:“我所知道的学者当中,没有一个人想到,青年的性苦闷从根本上纯粹是一个社会问题,这个社会问题首先是由于要求禁欲才引起的。”<sup>②</sup>他对自己发动的“性—政治运动”在维护青少年性权利方面所带来的变化十分得意。他这样说道:“性机制在这么多国家获得成功,是由于许多良好的教育者和能够理解人的家长认为青少年的性要求是完全自然的和合理的。尽管我们还有造成重大创伤的臭名昭著的中世纪的性法律和可怕的教养所,但由于青少年性生活的理性思考已经留下了不可磨灭的足迹。”<sup>③</sup>

赖希认为,人一进入青春期马上面临这样一个矛盾:一方面,人到了15岁左右,已达到了完全性成熟,因而生理上有性交的需要,而且可以怀孕生子;另一方面,在经济上和家庭结构上,又不可能为这一年龄组进行性交建立合法的关系,即婚姻关系。这一发生在进入青春期的青少年身上的矛盾又与另一对矛盾交织在一起:人们一方面说,青春期基本上已臻性成熟,另一方面又要求少男少女必须或者应该过禁欲生活。赖希提出,问题在于人们总认为这一矛盾是“本来如此”的、不可克服的。而实际上,这一矛盾只有在特定的社会里,具体地说,就是在“独裁主义”社会里才存在着。他举证说,在原始的母系社会中,青年人不知性苦闷为何物。相反,所有的研究报告,不论是传教士写的还是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p. 226 - 227.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83.

③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XVII.

学者写的,也不论对“野蛮人”的“道德堕落”气愤与否,无不指出:少男少女在举行了青春期仪式以后,立即开始过性生活,有些原始民族非但不仅不阻止少男少女过性生活,而且千方百计加以鼓励,如安排住房,让少男少女一进入青春期就住进去,以便能享受性交的快乐。即使在那些实行严格的一夫一妻制的原始社会中,少男少女在从青春期开始到结婚这段时间里,也有充分的自由享受性交的快乐。赖希的结论是:“性成熟与得到得不到满足的矛盾实际上是不存在的”,“这只是原始社会与权力社会之间的主要区别”<sup>①</sup>。基于这样的分析,赖希强调,对青少年实施性压抑是权力社会的必然产物,“青少年的性危机是权力社会制度本身危机的一部分。在这个范围内,从总体上看,它仍然是无法解决的”<sup>②</sup>。

赖希指出,在我们面前有两类青年,让我们看一看目前真正需要挽救的究竟是前者还是后者。前一类青年人是在父母和师长眼里的“好”青年,他们眷恋家庭,顺从父母的要求,但父母代表保守的社会。“按照保守的标准,他是一个好学生:循规蹈矩,谦恭谨慎,毫无非分之想。”以后这一类青年会成为“好”夫妻和顺民的中坚。后一类青年人常常因“行为不轨”而与社会发生冲突,他们常常被描述为是“反社会的、造反的、傲慢的人”,是“道德不健全的人”,“虽然他们并没有做比履行性冲动的自然功能更坏的事”,但是“他们的教师,那些只适用于教‘好’学生和中等及中等以下智力的教师,不知道拿他们怎么办”<sup>③</sup>。在赖希看来,在这两种人中,好像后一种青年因“有严重缺陷”而需要加以拯救,而实际上真正“有严重缺陷”而需要加以拯救的是前一种青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84.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19.

③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87.

年。许多的精神病人正是产生于前一种人中。他们由于没有满足自己的性需求而缺乏精力、自信和主动。“他们像意识不到自己的呼吸或身体内其他重要活动一样意识不到自己的灵魂”,“正因为如此,他们更值得挽救”<sup>①</sup>。

赖希还要人们必须注意到这样一个情况:尽管保守的极权主义社会建立了一套关于性交的“伦理规范”,要求青少年在婚前绝对保持贞洁,但是事实上,男女青年,特别是男青年,“完全禁欲,也就是没有性活动,几乎是没有的事,即便有,也仅仅是那些严重的神经病人”<sup>②</sup>。他用大量的调查数据来说明这一点。工人阶级的青年如此,上中层阶级的青年也是如此。在这方面没有阶级的区别,他们都在尽力满足自己的性需求。当然慑于极权主义社会的威力,他们在满足自己的性需求时往往采取一种不公开的“地下形式”,有些青年实在无法与异性进行交媾,就只好用手淫等自我满足的方式。

赖希不反对正在流行的对青少年所实施的性教育和性启蒙,但他又指出,问题在于这种性教育和性启蒙是以“性否定”为主要内容的。“我们可以很好地了解今天所实行的性启蒙的肤浅、不自然和前后不一致。值得指出的是,它总是姗姗来迟,它裹着一层神秘的外衣,并且避开问题的核心——性快乐。”<sup>③</sup>他认为,为了维护青少年的性权利,必须重新审视性启蒙和性教育的内容和意义。他这样说道:“对于青少年来说,知道卵和精子的细胞如何造出一个活生生的新人这一‘奥秘’,并不那么重要。他们更感兴趣的是他们在绝望中与之搏斗的性兴奋的‘奥秘’。但是,如果青少年被真实地告知,他们现在可以进行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87.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90.

③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18.

性交,他们的烦恼和困难都起因于性欲没有得到满足,那么还有什么站得住的理由禁止他们性交呢?不让他们知道这一点,‘启蒙’只会增加他们的痛苦。我们必须承认,愚昧和性否定是与社会环境完全一致的。青少年的性无能乃是对幼儿期性欲进行干预的合乎逻辑的继续。”<sup>①</sup>

赖希提出,一个负责任的社会应当为满足青少年的性欲提供必要的条件,其重要性甚至超过为青少年解决吃、穿等日常生活问题。他这里主要指的是提供避孕工具和住房。在他看来,“不解决避孕和住房问题,那么不加鉴别地鼓励青少年进行性交,正像要求禁欲一样不负责任和有害”<sup>②</sup>。对此,他做出过精彩的描述:“如果说就业人口中的成年人想单独待着和不受干扰的可能性几乎不存在的话,那么没有立锥之地的青少年就更加苦不堪言了。闭口不提这一事实是在其他方面那么容易受感动的我们的性改革家所固有的特点。因为,如果一个勇敢的少年或一个活泼的少女问,为什么社会在这方面也不关心他们,这些性改革家将何辞以对呢?可以预料,当被问到这一问题时,许多社会工作者都会逃之夭夭,即便他们在向青少年发表有关‘性问题’的演讲时,并没有明确要求在‘精神和肉体上完全成熟’之前禁欲,只是‘人道地’回避性交问题。他们将宣传‘责任感’,直到他们不再感到对以下记录负有责任:青少年怀着必要的‘责任感’在门口、树篱后面、马厩里进行性交,经常提心吊胆,怕被发现。”<sup>③</sup>

赖希考察了十月革命时期以及十月革命以后的苏联状况,得出结论:“归根到底,只有独立的、性健全的、行动不受专制纪律约束的青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17.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18.

③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p. 117 - 118.



年,才能完成异常艰巨的革命任务。”<sup>①</sup>赖希指出,十月革命是一场空前的无产阶级革命,任务之艰巨难于想象,而这场革命之所以能取得成功并在成功以后能维持下来,关键在于青年人充当了革命的中坚力量。他提出了这么一个问题:苏联的布尔什维克何以能把青年发动起来投身于革命?苏联的青年人何以能在革命中如此朝气蓬勃?在他看来,主要因为是苏联青年在一段时间里实现了性的满足,从而焕发了力量。他指出,苏联的布尔什维克很早就认识到,将青年在政治上组织起来并提高他们的生活水平,将是一个主要任务。还认识到,仅仅做到这一点是不够的。他非常欣赏布哈林的这样一句话:“青年需要浪漫。”<sup>②</sup>他认为,这种态度是正确的,革命前的地下工作、国内战争需要浪漫的青年,革命胜利后的建设也需要浪漫的青年参与。他还指出,这里所说的“浪漫”不仅仅是通常所指的所谓“革命的浪漫主义”,它包括着实实在在的性解放的内容。他说:“如果革命运动要想改变青年的心理结构,使他们能够独立思考和行动,就必须认识到,不能仅仅用红色的歌洛克·福尔摩斯取代保守的歌洛克·福尔摩斯,革命的浪漫主义并不能战胜保守的浪漫主义。”<sup>③</sup>苏联共青团第五次代表大会提出:“为了影响年轻人,必须最大限度地利用示威、火炬游行、旗帜和群众音乐会。”赖希认为,这是必要的,但“它只是激发热情和增强意识形态影响的老套式的延续”。共青团的任务是为全体劳动青年自身的需要建立一种新生活,“让他们愉快地工作,能够得到性满足”。<sup>④</sup>他这样说道:“青年能否受影响,直接取决于青年组织能否理解他们的性需要和物质需要,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222.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225.

③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226.

④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226.

能否阐明这些需要并竭尽所能予以满足。”<sup>①</sup>他以当时苏联的一些青年社团组织,如索罗金公社、“布尔什维克”公社等为例来证明这一点。

赖希借助于方方面面的论证,竭力维护青少年的性权利,说明必须让青少年在婚前就满足性需求。问题在于,他是不是就主张青少年可以纵欲,即随心所欲地与任何对象发生性关系?好像并不完全如此。在《性革命——走向自我调节的性格结构》一书中,他意味深长地引了列宁批评青年人在性爱问题上的“杯水主义”的一大段话。十月革命胜利以后,当时以列宁为首的苏维埃政权推出了新的“婚姻法”,确保人民的婚姻自由。苏联的一些青年在享受性权利的同时,在性问题上采取了自由放任的态度。列宁针对这一情况,在与蔡特金的一次谈话中对青年人的这种态度提出了严肃的批评。赖希引用了列宁这次谈话的部分内容。

下面就是赖希所引用的列宁的话:

“青年人对性生活问题的态度的转变,当然是以一种‘原则’或理论为根据的。他们有许多人认为自己的态度是‘革命的’和‘共产主义的’。而且他们确实相信是那样的。这并没有使我们老年人感到佩服。虽然我只是一个阴郁的‘禁欲主义者’,青年人的、有时是老年人的所谓‘新的性生活’,据我看来,却往往是纯粹资产阶级的,是资产阶级的妓院的扩充。这同我们共产党人所理解的恋爱自由,毫无共同之处。你一定知道一个著名的理论,说在共产主义社会,满足性欲和爱情的需要,将像喝一杯水那样简单和平常。这种杯水主义已使我们的一部分青年人发狂了,完全发狂了。这对青年男女是个致命伤。信奉这个主义的人硬说那是马克思主义的。可是我得谢谢这样的马克思主义,它把社会的意识形态上层建筑中一切现象和变化,都直截了当地归诸社会的经济基础!问题并不是那样的简单。……”

---

<sup>①</sup>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227.

要想把这些关系(指两性间的关系——引者注)本身的变化,脱离同整个意识形态的联系而直接地追溯到社会的经济基础,那是唯理论而不是马克思主义。自然,渴是要满足的。但难道正常环境下的正常的人会爬到街上去喝那里的脏水,或者从那沾有许多人的唇脂的脏杯子里喝水吗?最重要的还是社会的方面。喝水当然是个人的事。可是恋爱牵涉到两个人的生活,并且会产生第三个生命,一个新生命。这一情况使恋爱具有社会关系,并产生对社会的责任。”<sup>①</sup>

赖希在评论列宁的这段话时,首先肯定列宁“反对从经济基础直接推论整个文化的经济主义”是正确的。人为什么要满足自己的性需求,人为什么应当享受自己的性自由?在赖希看来这是由人的本性所决定的,而如果把享受性权利、性自由视为意识形态、文化观念领域的事,那么这一观念并不直接产生于经济基础。这就是说,并不是像有些人所理解的那样,只是由于当时苏联的经济基础变化了,建立了社会主义公有制,从而性关系也随之变化。他认为,列宁并不像这些人那样从社会主义公有制直接引出苏联必须在“性”关系上做出与之相应的变化是正确的。其次赖希又肯定了列宁对杯水主义的批评。他这样说道,列宁“认识到,青年人拒绝性生活的温情关系,不过是另一种形式的陈旧保守主义观点”,而且列宁“明白,建立在杯水主义理论基础上的生活,只是苦行僧禁欲思想的绝对对立面而已”,列宁“还知道,这不是人们希望的性机制调节的生活,它是一种反社会的、不能令人满足的生活”<sup>②</sup>。赖希肯定列宁对杯水主义的批评说明他尽管维护青少年的性权利,但他也像列宁一样反对青年人对性爱持一种放纵、随意的态度,并不是随便什么人都可以成为自己的性伙伴。他也反对像列宁所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p. 194 - 195. 翻译列宁的这段话时参阅了中译本蔡特金:《列宁印象记》(1924年1月),三联书店,1979年版,第68—70页。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95.

说的那样“爬到街上去喝那里的脏水,或者从那沾有许多人的唇脂的脏杯子里喝水”。在他看来,一个妓女就是“街上的脏水”,就是“沾有许多人的唇脂的脏杯子”,青年人不能与妓女发生性关系。如果青年人放任自己,在性爱中不讲“温情”,不以感情为基础,那么这正如列宁所说的这“不过是另一种形式的陈旧保守主义”,“只是苦行僧禁欲思想的绝对对立面而已”,“是一种反社会的、不能令人满足的生活”。赖希在肯定列宁对杯水主义的批评以后马上又指出,“列宁确实反对没有爱的性行为”,但并不意味着列宁赞成“禁欲主义”,“列宁从不赞成禁欲”,列宁只是“指明了一种‘幸福的爱情生活’的方向”<sup>①</sup>。至于如何让青年过一种“幸福的爱情生活”,如何让青年人的性行为建立在爱情的基础之上,赖希抱怨列宁对此没有做出详尽的论述,他对列宁“没有以积极的观点去看待将会取代青少年以前生活的东西”,对此“没有提出一个纲领性的意见”<sup>②</sup>表示强烈不满。

对于赖希关于维护青少年性权利的理论,我们首先必须指出以下两点:其一,赖希提出维护青少年的性权利,主张青少年在婚前就过性生活,并不是一种信口开河的乱说,他对此做出了严肃的论证,其中既有他的医疗实践的根据,又有理论上的说明。不管我们是否认可他所列举的种种理由,对他的“科学论证”必须用科学的态度对待,不能简单地冠之以“胡说八道”、“异端邪说”了事。其二,赖希希望青少年在产生了性需求以后马上过性生活,但赖希并不主张青少年随心所欲地发生性行为,确实他认为爱情完全是属于青少年自己的,应完全受到自己的支配,愿意和谁结合就和谁结合,愿意献给谁就献给谁,但这并不意味着赖希推崇杯水主义,青少年可以滥交、乱交;他希望青少年的性生活是建立在爱情基础上的真正幸福的性生活。对此苏联学者米特洛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96.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95, 196.

欣做出过评论,他这样说道:“在谈到‘性欲革命’时,赖希指的是对青年进行性的教育,对即将进入两性关系的青年人进行心理准备,而不是像西方目前经常所认为的那样,把‘性欲革命’理解为削弱家庭关系和造成性的混乱。他希望在‘劳动民主’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社会中,日益兴旺的,不是卖淫现象、色情作品和性欲混乱,而是寓于爱情中的自然的幸福。然而,他的思想经过西方青年中那部分狂热分子的折射,实际上已成为与他所号召的完全相反的东西。”<sup>①</sup>在指出以上两点以后,我们还得指出,赖希的维护青少年性权利的理论在现实生活中确实起着许多消极作用。在西方性解放风波中,一些青年人正是以赖希的这一理论为依据进行“群居”,带来了严重的性混乱。而赖希的这一理论被这些狂热青年所利用,并不是米特洛欣所说的那样是完全建立在误解、歪曲的基础之上的,赖希的这一理论本身包含着许多错误的成分。人的性欲望、性需求并不是人在哪一天突然产生的,无论在心理上还是在生理上都有一个不断成熟的过程。在还没有完全成熟之前,在还不具备社会条件之前,只要刚有性的意念,就去寻找性伙伴,就去无节制地过性生活,这不是有益于青少年,而是有害于他们。

### 三、如何对待“家庭”

在赖希所提出的实现性革命的各项措施中,没有比“消灭家庭”这一主张更令人驰魂夺魄了。他的《性革命——走向自我调节的性格结构》一书的其中一章的标题就是《消灭家庭》。他把现在的这种家庭模式视为实现人的性需求的重大障碍,于是顺理成章地提出了“消灭家庭”这一口号。他把“家庭革命”作为“性革命”的主要内容,有时干脆把“家庭革命”作为“性革命”的别名。那么,他所说的“消灭家庭”是不是就意味着为了让人们无拘无束地满足自己的性需求要从根本取消

---

<sup>①</sup> 米特洛欣等编:《二十世纪资产阶级哲学》,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第184页。

“家庭”这种形式？西方的一些“性解放”的追随者就是这样认为的。可实际上并不完全如此。如果并不完全如此，那么他所说的“消灭家庭”究竟是什么含义？对此，有必要加以介绍和做出说明。

赖希认定，家庭是压抑人的性需求的主要场所，也是制造“独裁主义性格结构”的主要工具。他把家庭直接称为“制造顺从动物的工厂”。他说：“保守主义意识形态的主要温床是强制性家庭。”<sup>①</sup>在他看来，“家庭革命”的重要性正是由家庭在性压抑社会中所起的这种作用所决定的，而现存独裁主义社会的维护者之所以要竭力“保护这块圣地”，也主要由于“家庭是现存社会秩序的主要堡垒”。

赖希在对家庭做出这样一个基本的估计的同时，反复申明家庭是特定的“经济结构的产物”，他在这里所加以抨击的“家庭”主要是指建立在独裁主义经济结构基础上的家庭。他反对笼统地把家庭视为“人类社会本身的基础”，或者说“人类社会的细胞”，认为这是一种“保守的观点”。在他看来，如果“考虑到家庭在历史发展过程中变换的形式及其相应地变换的社会功能”，如果“把家庭看作是特定的经济因素的产物”，那么就不能把家庭看作“社会的基石或基础”。“当保守的性学、反动的性道德和合法秩序继续把家庭说成是社会和国家的基础时，只是就强制性家庭不可分离地从属于独裁主义国家和社会而言，才是正确的。”<sup>②</sup>他的意思是，只有在独裁主义社会和国家里，由于“家庭不可分离地从属于独裁主义国家和社会”，从而它才成了社会和国家的基石。

那么具体地说，在独裁主义的社会和国家中，家庭是如何履行作为“基石”的功能呢？或者说，在独裁主义的社会和国家中，家庭究竟是如何体现其“社会意义”的呢？赖希对此作了比较详细的分析。他认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74.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74.

为,家庭的“社会意义”首先体现在“经济功能上”,这主要表现为“在资本主义时代刚开始时,家庭是人们从事经济活动的单位”;其次体现在“社会功能上”,这主要表现为“在独裁主义社会中,家庭有保护在经济和性方面被剥夺了权利的妇女及其子女的重要功能”<sup>①</sup>。他进一步指出,在资本主义的早期,家庭的直接的经济基础是家庭小生产,所以那时家庭主要履行这种“经济功能和社会功能”。但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和工作过程的集体化,家庭的功能发生了变化。“随着妇女被越来越多地结合进生产过程,其直接的经济基础变得越来越不重要。经济的重要性失去了,代之而起的是其政治功能。”<sup>②</sup>保守的科学和保守的法学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强调“家庭的主要任务”是“成为独裁主义意识形态和保守结构的基础”。“它成了几乎每个社会成员无一例外地都要从一开始就经历的教育设施。家庭,不仅作为当局的一个机构,而且,……借助于其自身的结构,把一种保守的世界观强加给儿童。它是社会的经济结构与其意识形态的上层建筑之间的桥梁。其中充满了保守的气氛,而这又给其每个成员打上了不可消除的烙印。通过其形式本身及其直接的影响,它不仅传播了对待现存社会秩序的一般态度和保守的思维方式,而且还由于它从中产生和发展的性结构,对儿童的性欲产生了直接的、保守的影响。”<sup>③</sup>他认为,在这样一种背景下,出现下述现象“绝不是偶然的”:青年人对家庭的态度与对现存的社会秩序的态度完全一致,即“青年人对现有社会秩序的赞成抑或反对的态度与他们对家庭的赞成抑或反对的态度成正比”。大体上,“保守的、反动的青年依赖于家庭并想保存家庭,而革命的青年对家庭持对立的、破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74.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p. 74 - 75.

③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75.

坏性的态度,并想不同程度地消除家庭纽带”<sup>①</sup>。

在赖希看来,家庭成员处于这样的家庭中都是受压抑的,那么具体地说,这样的家庭又是借助于什么样的途径对其成员实施压抑,特别是性压抑的呢?赖希认为,这样的家庭主要是通过以下两条途径对其成员施加影响的:

其一,通过家庭教育,用社会意识形态影响家庭成员。赖希认为,尽管上层阶级的家庭与下层中产阶级的家庭不一样,而后者又与产业工人家庭有所区别,但所有这些家庭“都笼罩在同样的性道德气氛之下”<sup>②</sup>。这样的家庭的基础是作为一家之长的父亲与其妻子和子女的关系。父亲是国家权威在家庭中的代表,他天然地是个典型的土级教官类型的人,即他一方面害怕上级,对上级的意见心领神会,而另一方面他又对下级趾高气扬,竭力向其灌输上级的“指令”。在这种情况下,“不管婚姻状况和家庭组织是多么可恶、沉闷、痛苦和不能忍受,在意识形态上,家庭仍必须受到家庭成员从内部和外部加以保护”<sup>③</sup>。正是在主要由父亲所施加的社会意识形态的影响下,“产生了广泛的家庭情感,制造了‘家庭幸福’、‘温馨的宁静的港湾’这样的口号,带来了所谓由家庭赋予儿童的那种幸福”。<sup>④</sup>而所有这些所产生的主要成果就是“使家庭成员的痛苦被隐藏”。赖希特别指出,“家庭幸福”、“温馨的宁静的港湾”这些自欺欺人的口号“形成了意识形态气氛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它们在情感上是必要的,因为它们保证了在精神上付出很大代价的家庭状况的延续”。赖希还强调,婚姻教育和家庭教育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75.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p. 75 - 76.

③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76.

④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76.



是培养儿童的主要途径,“不仅社会气氛支配着这种对性加以否定的教育,而且这种教育由于成年人的性压抑而变得必然”<sup>①</sup>。

其二,通过家庭结构,即“父—母—孩子”这样的家庭“三角结构”影响家庭成员。赖希指出:“家庭向儿童传播社会的意识形态气氛,而其‘三角结构’则为儿童提供了一种完全迎合社会的保守倾向的安排。”<sup>②</sup>如果说上面这一点是“思想教育”的话,那么这里是指“组织措施”。“凡三角结构存在的地方,儿童就会对其父母产生某种特定的、肉体上的、温柔的性关系”,这是弗洛伊德的发现,“而这个发现是理解一个人性发展的基础”。这就是说,按照弗洛伊德的这一发现,探讨一个人在成长过程中其性欲望不断被扭曲的根源必须从“俄狄浦斯情结”中寻找,而探讨“俄狄浦斯情结”所由产生的根源,又必然追溯到这种家庭“三角结构”。赖希强调,这种家庭“三角结构”的存在,决定了儿童永远处于受教育的、从属的地位,决定了“儿童的性冲动必然被父母所扼杀”。设想一下,如果一个孩子从3岁起脱离家庭“三角结构”,即不受父母影响,而与其他儿童结伴成长,尽情地与其他孩子一起玩性游戏,待他有了性能力以后,又能够毫无顾虑地与异性发生性关系,那么,这个孩子长大成人以后一定是一个与众不同的人。家庭“三角结构”对孩子的影响是巨大的,即使有些儿童每天有几小时是在幼儿园度过的,也无济于事,因为“家庭对孩子的影响远远超过了幼儿园对孩子的影响”,更何况,当今许多幼儿园是按照“家庭”的模式构建的,它与家庭没有本质上的区别。家庭“三角结构”关系实际上是血缘关系。血缘关系、父母纽带是天然的,要摆脱它是非常困难的。“它使得青少年难于,有时甚至是不可能向性的和现实迈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77.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78.

出第一步”<sup>①</sup>。他的结论是：“父母纽带的最终消除是健康性生活的先决条件。”<sup>②</sup>赖希还提出，对这种家庭“三角结构”对其成员的影响的估计不能仅仅停留在“伤害个人的性生活”上，更重要的是应看到它还体现在“理智和情感功能，特别是自信心、意志力、批判能力等的削弱上”。<sup>③</sup>

赖希在分析以上两条家庭对其成员施加影响的主要途径以后再次强调，正是在这过程中家庭体现了其“双重的政治功能”：第一，“通过削弱人的性欲使自己繁衍。通过坚持父权制家庭，它也保持了性压抑及其后果：性混乱、精神病、心理变态、性犯罪”；第二，“它产生了害怕权力、害怕生活的奴隶，从而能使一小撮人一直有可能统治群众”<sup>④</sup>。正是在这一意义上，可以把家庭称为“制造顺从动物的工厂”。正因为家庭履行着这样的政治功能，从而“保守主义者”一直强调“家庭担负着作为它所肯定的社会秩序的堡垒的特别重要的职务”，也从而家庭在“保守的性学中受到特别的保护”。“因为它‘维护’反动意义上的‘国家和人民’，因此，对家庭的评价可以作为判断社会秩序的一般性质的标准。”<sup>⑤</sup>

赖希对家庭的功能，特别是对家庭对其成员所造成的性压抑进行了尖锐的抨击，并在此基础上甚至提出了“消灭家庭”的口号，但不能由此得出结论，赖希在这里是对家庭的一概否定，要从根本上取消家庭这种社会组织形式。实际上，赖希在对家庭做出批评的同时反复申明，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80.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80.

③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81.

④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82.

⑤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82.

他在这里所批评的家庭只是家庭的某种形式,即“极权主义家庭”,他在这里提出所要消灭的家庭也只是家庭的某种形式,亦即“极权主义家庭”,他无意在目前就取消家庭这种社会组织形式,而他之所以要对这种“极权主义家庭”做出批评,正是为了让人们建立另一种家庭形式,即“自然的家庭”。他在《性革命——走向自我调节的性格结构》一书的《第三版(1945)序言》中郑重其事地告诉读者:“剧烈的变革主要发生在作为社会的唯一致命的薄弱环节的家庭生活中。而这里的变革以一种混乱的状态出现。之所以呈混乱状态,是因为它们深深地动摇了渊源于古代家长制的独裁主义的家庭结构,并使之成为一种较好的、较自然的家庭组织。本书并不攻击自然的家庭关系,但反对由严格的法律、人的结构和非理性的公众意见所支持的独裁主义的家庭形式。……当我谈及我们文化生活条件的革命性变革时,我主要指的是取消家庭制的独裁主义的家庭形式,而代之以自然的家庭关系。”<sup>①</sup>他在为自己发动的“性—政治运动”辩护时还这样说道:“有人说性机制是要消灭家庭。还有些人在胡说什么,一旦意识到爱的能力的解放,就会出现性混乱。而群众之所以会听他们的话并且信以为真,只是因为他们穿着礼服,戴着金边眼镜,并且说起话来俨然像个长官,一副道貌岸然的样子。但他们说得是否正确则取决于其意指何物。必须消除对妇女儿童的经济征服,也必须消除他们对权威的屈服。只有这样,男人才能爱其妻子,女人才能爱其丈夫,孩子爱其父母,父母爱其子女。他们才再也没有理由相互仇恨了。因此,我们要消灭的是家庭带来的那种仇恨及其在爱的幌子下造成的动乱。”<sup>②</sup>赖希在这里讲得十分清楚,他所要消灭的是“家庭带来的那种仇恨及其在爱的幌子下造成的动乱”,是要消灭家庭“对妇女儿童的经济征服”,是要消除家庭成员“对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XVIII.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28.

权威的屈服”。在他看来,只有消灭了这样的家庭,才能实现“爱的能力的解放”,才能做到“男人才能爱其妻子,女人才能爱其丈夫,孩子爱其父母,父母爱其子女”。而当今对他的主张竭力反对的正是那些“穿着礼服,戴着金边眼镜,并且说起话来俨然像个长官,一副道貌岸然的样子”的人,这些人之所以要反对“消灭家庭”就是为了维护“极权主义家庭”,而又正由于他们那种表面的斯文又使广大人民群众相信了他们。他告诫人们必须在搞清楚这些人所说的究竟“意指何物”的基础上再决定自己的取舍。

赖希常常把“极权主义家庭”等同于“父权制家庭”,而又把“母权制家庭”作为他所说的“自然的家庭”的理想模式。这样,作为“性革命”的一项主要内容、“家庭革命”的中心环节的用“自然的家庭”取代“极权主义家庭”,在他那里又具体化为用“母权制家庭”替代“父权制家庭”。他不同意其老师弗洛伊德在弗雷泽对图腾制度研究的基础上所提出的下述观点:人类文明开始时是父权制时代,而压抑性父权制是为人类文明的发展所必需。他根据摩尔根、恩格斯和马林诺夫斯基的有关著作,断定“母权制是原始社会的家庭组织形式”。在政治上,母权制家庭的主要特征是没有统治制度;在经济上,它相当于马克思所说的原始共产主义时代。事实上,这是一个没有国家和阶级的社会,一个自由的部落,把人们联系在一起的是一个共同的母亲。在母权制社会里,青少年的性欲可以随意满足。当然,在这样一个社会里,性压抑并不具有必然性。由于没有经济压迫又没有政治统治,所以根本不需要创造一种旨在支撑这些制度的屈从的性格结构。儿童也不再为自己的欲望不能满足而受折磨,也用不着为自己的“奥狄浦斯情结”即“恋母情结”而受惩罚,因为当时的“核心家庭的三等级”还没有出现。

赖希认为,人类的悲剧在于,这种田园牧歌式的母权制社会最终让位于恐怖的父权制社会。母权制让位于父权制是人类历史上一个具有深远意义的时代变革。与这一变革相比,无论是封建社会取代奴隶社会,还是从封建主义向资本主义的转变都显得微不足道了。他是这样

具体描述从母权制家庭向父权制家庭转变给人类带来的影响的:“在从母权制向父权制的发展过程中,家庭除了获得经济功能以外,还获得了另一个更为重要的功能:改变每个人的身份,使之从一个自由的氏族成员转变为一个受支配的家庭成员。……作为一个与氏族相对立的独立单位,通过发展,家庭不仅成为阶级关系的原始组织,而且成为在家庭内外进行社会压迫的原始组织。‘家庭人’(family man)一经出现,便开始通过自己的心理结构,来繁衍社会的日益强化的家长制阶级组织。进行这种繁衍的基本机制,是把性肯定转变为性压抑,其基础是酋长握有绝对的经济大权。”<sup>①</sup>在赖希看来,在人类历史上主要存在两种家庭形式,一种是已经过去的遥远而又美好的母权制家庭;另一种是身临其境的罪恶的父权制家庭。父权制家庭同性压抑之间的联系是如此直接,同剥削的经济制度和极权主义的政治统治之间的关系又是如此密切。这使我们不能不缅怀过去,产生了对母权制家庭的神往。“性革命”、“家庭革命”的根本内容就是恢复“母权制家庭”。他甚至提出,用“母权制家庭”取代“父权制家庭”是马克思的一个基本设想。马克思在《共产党宣言》等著作中,不仅提出“社会革命的主要任务之一是消灭家庭”,而且强调要建立“新的共产主义集体的家庭”<sup>②</sup>。在他看来,马克思所说的“新的共产主义集体的家庭”是在高度文明的基础上对原始共产主义时期的“母权制家庭”的恢复。尽管原始氏族的“母权制家庭”与“新的共产主义集体的家庭”存在着众多的区别,前者建立在血缘关系基础上,后者则由没有血缘关系的人组成,但两者有一点完全相同:“具有趋向于性独立的性肯定倾向”。

赖希认为,苏维埃政权建立以后,在家庭关系上所实施的变革的核心就是用“母权制家庭”取代“父权制家庭”。他说,在苏联社会革命的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65.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66.

最初阶段,将从“母权制家庭”向“父权制家庭”这一过程“颠倒了过来”:恢复了原始共产主义的那种家庭环境,“不过是在更高的即文明的水平上,把性否定转变为性肯定”<sup>①</sup>。在这一恢复的进程中,传统的那种家庭的强制性形式受到了极大的冲击。他甚至提出“苏联的性革命发端于家庭瓦解”,认为苏联的家庭的瓦解过程尽管是“痛苦的,混乱的,它使人们胆战心惊,惶惶不可终日”,但“它在客观上证明,性机制理论关于强制性家庭的性质和功能的论述是正确的:家长制家庭是所有建立在独裁主义原则基础上的社会秩序的组织上和意识形态上的温床。随着独裁主义原则的消除,这种家庭结构也自然削弱”<sup>②</sup>。他还这样说道,马克思在理论上“从社会过程中推断出的”“消灭家庭”这一结论,“后来为苏联社会组织的发展所证实”,在那里,“为取代家庭,一种在某些方面类似于原始共产主义氏族组织——工厂、学校、农庄中的社会主义集体开始出现了”<sup>③</sup>。

赖希仔细地研究了苏联的这种新的家庭形式,发现苏联“强制性家庭”的瓦解所带来的最显著的变化就是“人的性需求已经冲破了经济 and 独裁主义家庭纽带强加给人们的锁链,它带来了经济与性行为的分离”<sup>④</sup>。如果说在“父权制家庭”下,性的需求服务于并隶属于少数人的经济利益,那么在这种新的家庭形式下,经济服务于包括性需求在内的所有需求的满足。在这种新的家庭中,“把原先被颠倒了的需求与经济之间的关系再颠倒过来”,即家庭不再围绕着经济利益运转,而是包括经济在内的所有的功能都服务于以性需求为核心的人的欲望的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66.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61.

③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66.

④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61.

满足。赖希还指出,从苏联的“强制性家庭”的瓦解中进一步可以看出,“家庭革命比任何其他的革命所带来的痛苦大得多”,就与经济革命相比,经济革命是要剥夺生产资料拥有者的生产资料,显然,“生产资料的剥夺只伤害了它原先的所有者”,它不会伤害到包括从事经济革命在内的广大人民群众,但是家庭革命则不一样,“家庭的瓦解所打击的正是那些从事经济革命的人:工人、农民、雇员”。“家庭纽带的保守功能在这里表现得特别明显。强烈的家庭感情束缚了革命者的手脚”<sup>①</sup>。当革命深入到家庭这个环节时,那些革命者出于“墨守成规的陋习”“在不同程度上阻碍了它”。赖希甚至这样说道,“正像当年发展中的德国法西斯主义专政曾经利用家庭纽带来遏制革命的热情一样”,在当今的苏联,“家庭纽带在革命中也是作为预期中的生活改造的绊脚石而出现的”<sup>②</sup>。正因为家庭革命触及的不仅是上层的资产阶级剥削者,而且还有下层的无产阶级革命者,从而这场革命改变的不仅是“资产阶级家庭”,而且还有“无产阶级家庭”。赖希强调,在实施性压抑这一点上,“资产阶级家庭”与“无产阶级家庭”没有多少差别,它们都属于“极权主义家庭”,从而人们看到,在苏联遭到瓦解的也不仅是“资产阶级家庭”,而且还有“无产阶级家庭”。他说,“旧的家庭形式的瓦解不限于受到新产生的环境最强烈影响的社会上层,而是远远超出了先锋队的范围”<sup>③</sup>。“家庭,包括无产阶级家庭‘正在瓦解’。……这一事实被明白无误地确认了,并且没有人提出异议”<sup>④</sup>。赖希对苏联在家庭关系上所出现的所有这些变化高度赞赏,并把此作为他提出的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p. 161 - 162.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62.

③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163.

④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p. 162 - 163.

新的家庭关系的理想模式向人们加以推荐。

对于赖希关于通过“消灭家庭”来实现人的性需求的满足的论述,我们首先必须指出以下两点:其一,他对于目前流行的那种家长制家庭、“父权制家庭”的消极的功能的揭露,对于这种家庭模式压抑人的性需求的批评,是有着一定的说服力,并切中时弊的。他把家庭称为“制造顺从动物的工厂”,视为实施性压抑的主要场所,也确实是一定的根据的。他提出要实现人的性需求的满足必须首先改变目前的家庭模式,即“性革命”始于“家庭革命”同样也是有一定的理由的。其二,不能把他所提出的“消灭家庭”理解成要从根本上取消家庭这种社会组织形式。他的本意是要用“自然的家庭”来取代目前这种“强制性的家庭”,用“母权制家庭”来取代“父权制家庭”,强调前者与性压抑没有本质性的联系,不把经济利益作为家庭的最高原则,而是将经济行为与性行为区别开来,或者说使家庭的经济功能为满足人的包括性需求在内的人的各种欲望服务。问题在于,尽管他的论述确实具有这些给人启发之处,但是其片面性与错误之处也显而易见。他对目前的这种所谓“父权制家庭”持全盘否定的态度就是片面的,目前的这种家庭模式虽然有着他所说的这些弊端,然而它的存在有着不可否定的合理性,特别是在目前的历史条件下,取消它是不可想象的。所以,即使是把他提出的“消灭家庭”理解成是消灭目前的这种家庭模式,也是不可接受的。起码还不具备“消灭”它的历史条件。相应地,他把从“母权制家庭”向“父权制家庭”的转变完全视为人类历史上的一场灾难,既缺乏历史的眼光,即看不到这一转变具有历史的必然性,又缺乏辩证的眼光,即无视这一转变尽管包含着人类的痛苦同时又推动了人类的进步。至于他对“自然的家庭”的描述,对人类恢复“母权制家庭”的呼吁,则带有强烈的乌托邦主义色彩,这种新的家庭模式究竟是什么样的,以及究竟如何实现,在赖希那里也是语焉不详、扑朔迷离。他常常引用在苏联建国初期在家庭关系上的一些变化来加以说明,但缺乏说服力,因为事实上所有这些变化都是昙花一现。最后必须指出的是,他



对马克思在《共产党宣言》中关于家庭的论述的理解是歪曲的,马克思非但没有像他所说的那样提出“社会革命的主要任务之一是消灭家庭”,而且还对反动派对共产党“消灭家庭”的指责进行了严厉的驳斥。

#### 四、如何对待“性道德”

下面我们就看一看他是如何论述“性道德”的,在他看来,当今的“性道德”是人们实现性需求满足的又一个重大障碍,倘若人们对当今的“性道德”没有一个正确的、清醒的认识,就不可能真正享受自己的性快乐。赖希本人意识到,那些反对“性革命”的人正是在“性革命会摧毁道德并使社会生活走上性混乱的轨道”这一论调下进行的,从而他认为有必要对当今的“性道德”究竟有着何种功能、它究竟是如何形成的、取消了它,人类的性生活是否会走向混乱,以及究竟用什么东西来取代它以确保人类的性生活有序、充分地展开这一系列问题做出回答。

赖希明确地指出:“所有官方的性道德必然要否定性,即使它在与性生活的现实相搏时对性满足作了某些让步,即使统治阶级自己所享受的和推崇的是与这种官方道德相违背的性生活。”<sup>①</sup>赖希所说的这一段话很有针对性,一方面他指出目前所流行的由官方所制订的“性道德”都是必然要否定性的;另一方面他又饶有趣味地指出尽管这种官方的“性道德”在现实生活中不一定行得通,尽管制订这种“性道德”的统治者本人是完全不遵守自己所推出的“性道德”的,过着与这种“性道德”相违背的性生活。

赖希还指出,所有官方的“性道德”的核心就是实施禁欲主义。他

---

<sup>①</sup>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41.

说：“严厉的道德原则的存在永远意味着：人的生物的、特别是性的需求没有得以满足。任何道德调节本身是一种性否定，说到底，社会革命的最重要的任务是确保人们充分实现自己的潜力，获得生活的满足。”<sup>①</sup>与此同时他又指出，这种“性道德”的禁欲主义与宗教的禁欲主义还有着很大的区别，因为它常常打着“科学”的旗号，似乎“具有理论的根据，带有必然性”。赖希对“性道德”推行禁欲主义的种种“科学”根据逐一加以驳斥。

例如，“性道德”的推行者提出为了使性交“精神化”从而需要对性冲动加以“升华”。赖希认为，这种观点实际上是把情感与肉体相互分离和相互对抗。他这样询问那些以“精神化”为理由而主张实施禁欲的人：“官方性学开通了另一扇道德主义的后门，当它谈论什么性关系‘文明化’和‘精神化’时就开了这样一扇门。原先肉欲受到了谴责，但它总是猛烈地卷土重来，追逐着每一个造成这种谴责的个体。因此到底应如何对待这种与‘道德的’，即禁欲的、贞洁的生活方式具有如此尖锐的矛盾的现象呢？”<sup>②</sup>赖希的意思是，你们这些人为了性关系的“精神化”常常去谴责肉欲，但在现实生活中人的肉欲总是卷土重来，而且首先是你们自己就无视性关系的“精神化”而沉浸在肉欲之中。你们究竟如何来解释你们自己的行为与你们所推崇的那种“道德的”，即禁欲的、贞洁的生活方式之间所存在的尖锐的矛盾呢？在赖希看来，这些人是永远无法解释清楚这一矛盾现象的。

再如，“性道德”推行者力主禁欲，尤其是女人禁欲，要求女人在婚前保持贞洁和女人婚后保持忠诚，理由是“女人婚前贞洁和婚后忠诚的实现将为人类社会提供最好的保护”。赖希说：“妻子的严格的忠诚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23.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42.

和女孩的婚前贞洁乃是反动的性道德的两根支柱。”<sup>①</sup>赖希指出,在这里,“我们发现了一个前后矛盾:如果女人在婚前必须生活贞洁,为什么男人就不能这样?”再说,“女人婚前贞洁的实现将为人类社会提供最好的保护”“这一点从来也没有被证实过”。“如果这里说的人类社会是独裁主义社会的话,那倒是正确的。”<sup>②</sup>在赖希看来,即使承认“女人婚前贞洁的实现将为人类社会提供最好的保护”,那么必须明确这里所说的“人类社会”只是指“独裁主义社会”,女人婚前保持贞洁确实有利于“独裁主义社会”。

又如,“性道德”的推行者常常以“性病”为理由要求人们禁欲,强调“防止性病的唯一可靠的办法事实上就是完全的性禁欲”。赖希指出,在这些人眼里,“性病这个魔鬼正在龇牙咧嘴,而这是我们无法对付的”,可事实上只有使“性交摆脱胁迫,摆脱反动观点,摆脱法律条文”“才有助于建立持久的性关系,并减少性病”,而“性道德秩序和强制”只能使人们的性生活转入“地下”,带来严重的性混乱,这才是产生性病的温床<sup>③</sup>。

还如,“性道德”的推行者列举大量事实证明“芸芸众生,他们的肉体欢乐总是交织着精神痛苦”,并以此为理由奉劝人们禁欲。赖希这样回答他们道:“‘芸芸众生,他们的肉体欢乐总是交织着精神痛苦’,这并没有错,但未曾有人自问一下,这种痛苦的根源是社会的还是生物的。”<sup>④</sup>赖希并不否认人们性交过程中出现“肉体欢乐总是交织着精神痛苦”这种现象,问题在于这种“痛苦”完全是社会造成的,从而不带有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35.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43.

③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45.

④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45.

必然性,只有社会根源消除了,就不会出现这种现象,而按照人们的生理与心理的本性,性生活给人们不仅带来肉体的欢乐而且还有高度的精神愉悦。

更如,“性道德”的推行者竟然宣扬为了“保持精子,增加蛋白质”而必须禁欲,他们这样说道:“保留精子于体内决计无害。精子不是一种有害的分泌物。它不是像尿便那样的新陈代谢物。”赖希指出:“这种说法是把科学权威服务于反动的意识形态的最最危险的运用。”<sup>①</sup>“如果一个人要依赖额外的蛋白质夜间的溢出和日间睾丸的萎缩,那么还剩下的一项积极措施便是阉割。但这样一来,这门‘客观的’科学就走向了穷途末路,而为了‘人类的进步’和‘文化的发展’,这是必须予以防止的!”<sup>②</sup>

最后,“性道德”的推行者把性生活的目的说成是为了传宗接代,这样他们顺理成章地得出结论,既然传宗接代的任务业已完成,人们就大可不必再热衷于性生活了。对此,赖希是这样加以驳斥的:“认为性冲动主要为的是传宗接代这一颇有影响的、时髦的生物学观点,是保守的性学用以压抑人的一种方法。这是一种目的论的,从而也是唯心主义的观点。它预先为那些必然建立在‘超个人干预’基础上的行为设立了一个目标,以避免使自己违反其自身的逻辑。它重新引入了一种形而上学原则,所以,从根本上说,这是一种宗教的或者说神秘主义的谬论。”<sup>③</sup>

赖希在批判“性道德”的推行者提出的实施禁欲主义的种种所谓“科学根据”的基础上,进一步指出所谓“道德”在阶级社会里并不是超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48.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49.

③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52.

阶级的,“道德”总是为特定阶级的利益服务的。而当今流行的所谓“性道德”则是属于资产阶级道德,它是为资产阶级的利益服务的。他在《性革命——走向自我调节的性格结构》一书的《第二版(1936)序言》中明确指出,当今流行的“性道德”是资产阶级道德,而“资产阶级的道德是与性欲相对立的,它创造了矛盾并导致了痛苦”,“资本主义与性压抑同革命道德与性满足一样是不可分离的”<sup>①</sup>。他甚至提出,当今所流行的“性道德”是那些资产阶级的胆小鬼提出来的,这些人不能容忍人们自然性欲得以满足,自己想过满足的性生活却又无法得到,于是就制订出“性道德”来控制他人。这些人实际上是一批充满着“性饥饿感的人”。他说,“在偷窃和反对偷窃的道德律中可以找到一个明显的例子:并不挨饿的人不必偷窃因而也无需有道德法典来阻止他偷窃”,“这同一个规律也可适用于性:过着满足性生活的人无需强奸因而也不需要人民任何反对强奸的道德律”,只有那些充满着“性饥饿感的”资产阶级胆小鬼才热衷于制订“性道德”<sup>②</sup>。他甚至还这样说道:“有关婚姻义务和家庭权威的强制性道德乃是胆小鬼和无能之辈的道德,这些人害怕生活,不能通过爱的自然权利去享受他们借助婚姻法和警察为自己获得的东西。”<sup>③</sup>他基本结论是:“压抑其性欲的人都发展了某种自己特有的道德和美学的自我保护形式。”<sup>④</sup>

赖希根据自己的治疗精神病的实践得出结论,那些精神病人患精神病与“性道德”的束缚直接相关。他这样说道:“在本能需要与道德禁忌之间不可克服的冲突导致了疾病,使人必须按照某种在他自身之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XXVII.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XXVII.

③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29.

④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6.

外的确立的标准行动处事,他做和想的每一件事都必须用事先为他创造的规范标准来衡量;同时他又反对这一标准。”<sup>①</sup>在他看来,当一个人无奈地必须按照在他自身之外的别人为他规定的行为准则行动处事,而他内心出于对满足自己欲望的追求又根本不认同这些行为准则之时,他必然处于剧烈的心理冲突之中,其最终结果就是患精神病。赖希强调的是,只有病态的人才与“性道德”不可分割地联系在一起,而真正健康的人根本不需要“性道德”来约束自己。“健康的人实际上不需要什么强制性道德,他也没有任何需要用强制性的道德加以约束的冲动。”<sup>②</sup>他要人们设想一下:如果一个人“基本的生殖器需要得以满足”,如果一个人过着满意的性生活,那么在他那里,“与妓女性交变得令人作呕了;任何现存杀人犯的狂想和强奸都失去了其威力和意义;强使人与自己做爱,变得稀奇古怪和不可思议了,正好像先前可能存在的勾引儿童的动机是稀奇古怪和不可思议一样”,在这种情况下,对这些人而言,还有必要制订出什么“性道德”来约束自己吗<sup>③</sup>?他坚持这样的看法:性满足不会带来性犯罪和性混乱,从而无须用什么道德来约束;而性压抑则会带来性犯罪和性混乱,从而滋生了“性道德”。他还这样说道,“在否定性欲的社会秩序条件下,最健康的人受苦最深”,因为他明明不需要用“性道德”来约束自己,可社会偏偏还把“性道德”强加于他。“性关系的混乱是由于性阻抑。这样的性欲受阻抑的人更能够适应终身婚姻,但他们的忠诚不是由于性满足而是由于道德禁忌”<sup>④</sup>。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6.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6.

③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7.

④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7, 8.

赖希承认,一些人可能利用“性道德”来维护自己的婚姻与家庭,来使自己的性伙伴不离开自己。但与此同时他又强调,靠“性道德”来维护某种婚姻关系、两性关系是根本得不到幸福的。对此他有一段精彩的评论:“如果一只被皮带牵着的狗不逃走,那么没有人会仅根据这一点便认为它是忠诚的伙伴。如果一个男人与一个手脚被绑住的女人睡觉,那么明智的人不会认为他已得到了爱。除了道道地地的流氓外,没有人会欣赏用金钱或权力从一个女人那里获得的爱。正派人是不会接受非情愿的爱。”<sup>①</sup>赖希在这里把强迫性的“性道德”比作“一根皮带”,在他看来,如果一个人仅靠这根皮带来牵住一只狗,使它不逃离自己,那么没有人会认为这只狗对其主人是忠诚的;同样,如果一个男人仅靠这根皮带来牵住一个女人的心,这就等于绑住她的手脚与她睡觉,那么也没有人会认为这个男人已从那个女人那里得到了爱,并获得了真正的性快乐。

赖希对“性道德”对人的压抑的批评是十分尖锐的,那么他是不是对“性道德”的作用加以全盘否定呢?也并非如此。他说,反动的政治势力常常强调在生物冲动与社会利益之间存在着绝对的矛盾,从而得出结论:如果“道德被放弃了”,那“动物性的冲动”就会无法无天,而这必然会带来社会混乱。在赖希看来,他们的这种担忧不无道理。问题在于,能不能由此可以进一步推论出建立强迫性的道德是必要的?从表面上看,为了消除“反社会的冲动”对社会共同体构成的威胁需要有强迫性的道德。但这仅仅是从表面上看而已。赖希认为还必须深入地探讨一下人的这种“反社会的冲动”究竟是如何形成的?在赖希看来,人的“反社会的冲动”是属人的“次级冲动”,当人的最深层的、本质上是“善良的、合群的”性冲动受到了压抑以后,它就会蜕变为“反社会的冲动”,这种“反社会的冲动”存在于人的“次级心理层次”。而压抑人

---

<sup>①</sup>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p. 28 - 29.

的最深层的性冲动并使之成为“反社会的”“次级冲动”正是那种强迫性的“性道德”。赖希说：“正是借助于压抑和痛苦来实现的对自然的生物需求的道德调节，造就了必须加以控制的次级的、病态的、反社会的冲动。”<sup>①</sup>他的意思是，强迫性的“性道德”的束缚使最原始的性冲动蜕变为“反社会的冲动”，而在针对这些“反社会的冲动”这一点上，强迫性的“性道德”或许有其一定的作用。“道德主义并不是由于需要压抑那些会扰乱社会的冲动才产生的，因为它早在这些冲动形成之前就已存在了”，“强制性道德调节只是在这样的时刻才证实了自己存在的合理性：那时，社会生活确实受到了由道德调节所带来的局势的威胁。这正好像：对满足食欲需求的压抑滋生了盗窃的倾向，而这种盗窃倾向反过来又使针对此盗窃倾向的道德调节有了必要”<sup>②</sup>。赖希认为，研究强制性的“性道德”究竟有没有积极意义以及积极意义究竟有多大，首先有一个前提就是必须“把自然的生物冲动和由某种强迫性的道德滋生出来的次级的、反社会的冲动区别开来”。只有搞清楚了这一前提，才能对强迫性的“性道德”的积极意义给予下述“定位”：其一，它的积极意义仅仅限制于对人的“次级的、反社会的冲动”，而对人的最原始的生物性冲动它没有丝毫积极意义，而只有消极作用；其二，当肯定它对消除人的“次级的、反社会的冲动”对社会共同体的威胁有积极作用时必须明确，人的“次级的、反社会的冲动”对社会共同体的威胁说到底也是由它造成的，因为正是由于它对人的最原始的生物性冲动进行压抑才使这些冲动蜕变为“次级的、反社会的冲动”；其三，不能高估它对消除人的“次级的、反社会的冲动”对社会共同体的威胁的积极作用，它只是对这种威胁起着某种缓解作用，而要从根本上解除这种威胁还得有赖于创造条件满足人的原始的性冲动，从而堵塞最原始的生物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22.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22.



性冲动蜕变为“次级的、反社会的冲动”的“通道”。

赖希对当今流行的“性道德”提出了如此尖锐的批评,即使对其积极作用有所肯定但也只是在一个极小的范围内在极低的程度上加以肯定,那么这是不是意味着赖希要从根本上废弃道德呢?也不是。在他看来,要明白人类究竟是否需要道德以及究竟需要什么样的道德必须对什么是道德做出清晰的解释。他赞同以海伦妮·施特克尔为首的“德国保护母亲和性改革协会”所公布的纲领中对道德的理解。

他首先赞同这一纲领所提出的“与传统的道德决裂是建立新的道德的先决条件”的下述观点:“改变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特别是人与人之间性的关系的第一个先决条件是与下述道德观决裂:这些道德观把自己的清规戒律既建立在所谓超自然的安排基础上,又建立在具有很大随意性的人的习俗基础上,也简单地建立在传统的水平上。”“不能把那些在以前的社会条件下被证明是正确的或只为统治阶级利益服务的道德法则,简单地搬过来,用作今天的道德规范。”<sup>①</sup>

他也赞同这一纲领所提出的建立新的道德的如下原则:“有利于丰富人的生活,使人的生活更加和睦,把生活从罪恶中解放出来。促进在人与人之间进行更有效的社会合作。”<sup>②</sup>

他尤其赞同这一纲领关于新的道德不能把“自然的性吸引”作为“好色”加以反对的表述:“我们反对把‘自然的吸引’作为‘好色’,作这某种卑鄙的、动物性的东西贬斥,反对从道德主义原则出发去否定‘肉欲’。对我们来说,人是一种有着七情六欲的、富有情感的存在物,其肉体的和精神的主要特征是都有权追求一种健全的、向上的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54.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54.

发展。”<sup>①</sup>

他更欣赏这一纲领涉及性的道德观念的表述：“‘性交’无所谓‘道德的’或‘不道德的’。它产生于某种强烈的、自然的冲动，只是由于它必须在某种环境中进行，只是由于存在着对它的种种评价，它才成了‘道德的’或‘不道德的’。性交的一个显而易见的重要结果是生儿育女，繁殖后代，但不能仅用这一点来作为衡量性欲重要性的标志，对人来说，符合其本性、满足其需求的性生活是促使外在生活与内在生活协调和谐的前提。性交按其本性，类似于人的某种‘第二生命’，它由性吸引力来定向和实现。”<sup>②</sup>

从上面赖希对以海伦妮·施特克尔为首的“德国保护母亲和性改革协会”所公布的纲领的若干相关内容的赞赏中可以看出，赖希反对强迫性的“性道德”并不是从根本上取消道德，而是企图建立一种与这种强迫性的“性道德”迥然有别的新的道德。他把这种新的道德称为“性机制道德”。这种新的道德的主要内容不是建立在性否定基础上，而是以性肯定为宗旨。它不是与人性相对立，而是与人性相融合。它并不是强制性的，而是自我调节的。一般的道德都是强制性的，即是强迫人们遵守的，但这种新的道德恰恰并不含有强制性，它是由人们按照其“良心”自身加以调节的。它贵在“自我调节”。他说：“有两种‘道德’，但只有一种道德的自我调节。只有在自然需要得到充分满足的时候，才能建立那种所有人都认为是自明的‘道德’（不能强奸，不可谋杀，等等）。”“如果人类的性格结构能够得到所有这些源自幸福的生活的结论，那么今天人们复杂的个人生活，特别是性生活，就会得到相当简单的调节。性机制调节的本质在于避免绝对的规则或准则，而把肯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54.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55.

定生活、享受生活的利益看作人类社会的调节者。”<sup>①</sup>赖希在这里明确地提出这种新的道德通过“自我调节”来实现肯定生活、享受生活。他还说:“性机制在追求‘道德行为’的迫切性方面一点不亚于道德调节。但性机制所追求的‘道德行为’与后者有天壤之别,它对道德有着完全不同的理解——不是把道德理解成与人性完全对立的東西,而是理解成可以把人性与文明完全统一起来的東西。性机制仅反对强制性的道德调节,但并不反对肯定生活的道德。”<sup>②</sup>赖希在这里更明确会把这种新的道德与人性联系在一起。赖希认为,这种以“自我调节”为主要特征的新的道德在一个性否定的社会结构中,是很少见的,但少见不等于不存在。他这样说道:“应当强调的是,我们并不是孑然一人地去倡导这种生活和对它的期望;相反,我们能持这样的观点过这样的生活,是因为这些包含新道德原则的行为方式开始深入于整个人类社会过程,而这正与任何从外部强加于它的个人意志或党的口号都是全无关系的。”<sup>③</sup>

赖希提出了建立以“自我调节”而不是以“强制性调节”为主要内容的新道德的设想,但他并不认为在当下的社会里就可以用这种新道德完全取代那种强制性的道德。他说:“既然对人的重新塑造还没有达到这种程度:对其生物本能的性机制的调节能阻止任何导致反社会的倾向,那么尚不能取消道德调节。”<sup>④</sup>在他看来,由于这一重新塑造可能需要一个漫长的过程,所以只有削弱了次级的、反社会的冲动,以有利于自然的生物冲动,才谈得上取消强制性的道德调节,并用性机制取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28.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25.

③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26.

④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23.

而代之。他以自己的临床经验为例说道：“我们在性格分析治疗是所观察到的过程中看到，病人只有在其自然性欲得以满足的情况下，才能消除其道德主义的调节方式。随着按其良心来进行道德的调节，病人的反社会的倾向消失不见了，由于他在生殖方面已是健康的，他也变得‘有道德’了。”<sup>①</sup>总之，在赖希看来，现在完全取消强制的道德调节时机还不成熟，在这种情况下只能是强制的道德调节与性机制的自我调节并存。“对次级的、反社会的冲动实行道德的调节，对自然的生物需求则实行性机制的自我调节。”<sup>②</sup>但他又强调，在两种完全不同的道德，完全不同的调节并存的情况下，最重要的是要牢记：“社会发展的目标是不断地消除次级冲动以及伴随它们的强制性道德，完全用性机制的自我调节取而代之。”<sup>③</sup>

赖希在这里对当今流行的“性道德”的批判具有诸多给人启发使人深思之处。且列举若干：他提出制订“性道德”的统治者本人是完全不遵守自己所推出的“性道德”的，而是过着与这种“性道德”相违背的性生活，他们制订“性道德”是为了让他人遵守而自己根本不想遵守的；他提出“性道德”的核心就是实施禁欲主义，而要求“女人婚前贞洁和婚后忠诚”又是禁欲主义的“两根支柱”；他提出“道德”在阶级社会里并不是超阶级的，“道德”总是为特定阶级的利益服务的，而当今流行的所谓“性道德”则是属于资产阶级道德，它是为资产阶级的利益服务的，“资产阶级的道德是与性欲相对立的，它创造了矛盾并导致了痛苦”；他提出“有关婚姻义务和家庭权威的强制性道德乃是胆小鬼和无能之辈的道德，这些人害怕生活，不能通过爱的自然权利去享受他们借

---

①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23.

②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24.

③ Wilhelm Reich, *The Sexual Revolution; Toward A Self-regulation Character Structure*, New York, 1962, p. 24.

助婚姻法和警察为自己获得的东西”；他提出“健康的人实际上不需要什么强制性道德,他也没有任何需要用强制性的道德加以约束的冲动”,这正如并不挨饿的人不必偷窃因而也无需有道德法典来阻止他偷窃一样,过着满足性生活的人无需强奸因而也不需要人民任何反对强奸的道德律;他提出靠“性道德”来维护某种婚姻关系、两性关系是根本得不到幸福的,“如果一只被皮带牵着的狗不逃走,那么没有人会仅根据这一点便认为它是忠诚的伙伴。如果一个男人与一个手脚被绑住的女人睡觉,那么明智的人不会认为他已得到了爱”;他提出强制性的“性道德”的要害就在于“强制性”,它“使人必须按照某种在他自身之外的确立的标准行动处事,他做和想的每一件事都必须用事先为他创造的规范标准来衡量”,它是与人性相对抗的。另外还须指出,赖希尖锐地批判了“性道德”,但并不对其全盘否定,而是认为“性道德”有其不可否定的历史作用,甚至他提出即使今后新的“性机制道德”已被人们广泛接受,强制性的“性道德”也不会马上消失,会出现“强制的道德调节与性机制的自我调节长期并存”的局面。至于他在批判强制性的“性道德”的基础上对新道德的设想,也确实很富有新意。例如,他提出这种新道德必须“有利于丰富人的生活,使人的生活更加和睦”;必须不把“自然的性吸引”作为“好色”加以反对;必须由性吸引力来定向和实现;必须以性肯定为宗旨,不与人性相对立,而是与人性相融合;必须不是强制性的,而是自我调节的,即按照人自身的“良心”加以调节的,所有这些都是不易之论。在对赖希的论述做出上述肯定之后,必须指出,从总体上来说,他关于“性道德”的论述是“瑜不掩瑕”,即尽管他的论述包含着许多给人启发与使人深思之处,但无疑所有这些给人启发与使人深思之处无法掩盖其根本性的错误。他的论述是围绕着论证“唯性主义”这一总目标展开的,而这一总目标本身是人类无法接受的。他的许多理论依据本身是错误的,例如他对道德的性质与功能的理解就具有片面性。他即使肯定“性道德”的历史作用,也是建立在把人的冲动分为“原始冲动”与“次级反社会冲动”这一未被证实的基础

之上的。他对新道德的设想与展望也正如对新的家庭模式的设想与展望一样带有深厚的乌托邦主义和理想主义色彩。这也正是他的“性道德”理论与他的其他许多“性革命”的理论一样常常被那些激进的性开放和性解放主义者所利用的缘由。

(作者 复旦大学当代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中心副主任)

**Key Words:**

social consciousness-forms, ideological forms, neutral, negative

**Uphold sexual right, against sexual confusion: research on  
the thought of Reich's "Sexual Revolution"**

Chen Xueming

**Abstract:**

This article emphatically analyzed some aspects of Reich's "Sexual Revolution": He demanded to treat marriage rightly, understand the marriage as "legalization of the real love", he maintained that the persistence of the marital relations should be realized by the sexual love marriage. He claimed to treat youths and sexual right rightly, he emphasized the to uphold the sexual right of youths, and at the same time, he was also opposed to Glass-of-waterism. He demanded to treat family rightly, on the one hand, he claimed that "Sexual Revolution" started from "Annihilate family", on the other hand, he claimed that "Annihilate family" meant replacing such "compulsory family" with "natural family". He demanded to treat "morality of sex" rightly, he criticized the present morality of sex which built on asceticism, he put forward an assumption of ne morality which built on "Self-control" but not on "compulsory control". This article hold that the arranged marriage and sexual confusion exist in China today at the same time, in this instance, it will be very helpful to study and know the theory of Reich's "Sexual Revolution".

**Key Words:**

Sexual Revolution, Sexual love marriage, Sexual right of youths, Glass-of-waterism, Annihilate family, Morality of sex, Self-controlled character structure